

2021 年度
许昌市魏都区半截河街道办事处
部门决算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许昌市魏都区半截河街道办事处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许昌市魏都区半截河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职责

- 1、负责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各项路线、方针、政策；
- 2、负责制定辖区经济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对企业做好监督、协调和服务工作；
- 3、负责基层党建工作；
- 4、负责辖区社区服务工作；
- 5、负责民政、计生、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普法教育、劳动保障和基层人民武装工作；
- 6、负责精神文明建设活动；
- 7、负责背街小巷的治理和卫生工作；
- 8、负责辖区社区管理工作；
- 9、负责辖区农业生产、服务工作；
- 10、负责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半截河街道办事处内设机构 3 个，包括：党政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计划生育办公室牌子）经济发展办公室。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许昌市魏都区半截河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2021 年度半截河街道办事处。

纳入本部门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具体是：许昌市魏都区半截河街道办事处本级。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许昌市魏都区半截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11.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611.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616.91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616.9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28.28	本年支出合计	58	6228.2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6,228.28	总计	62	6228.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28.28	6228.2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11.38	1611.3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11.38	1611.3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611.38	1611.3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16.91	4616.9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616.91	4616.91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616.91	4616.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许昌市魏都区半截河街道办事处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228.28	1,611.38	4,616.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11.38	1,611.3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11.38	1,611.3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611.38	1,611.3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16.91		4,616.9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616.91		4,616.91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616.91		4,616.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许昌市魏都区半截河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11.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611.38	1,611.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616.9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616.91		4,616.9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28.28	本年支出合计	59	6,228.28	1,611.38	4,616.9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228.28	总计	64	6,228.28	1,611.38	4,616.9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许昌市魏都区半截河街道办事处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11.38	1,611.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11.38	1,611.3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11.38	1,611.3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611.38	1,611.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许昌市魏都区半截河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54.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1.1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81.88	30201	办公费	65.9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8.34	30202	印刷费	62.3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50.29	30203	咨询费	1.2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21.09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7.68	30205	水费	0.5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74	30206	电费	1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5.1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12.3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5.8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9.50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2.93	30214	租赁费	5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8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0.40	30216	培训费	2.4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91.2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2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2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8.92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4.8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1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55			
人员经费合计		1,170.20	公用经费合计					441.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许昌市魏都区半截河街道办事处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61		0.61		0.61		0.61		0.61		0.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许昌市魏都区半截河街道办事处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16.91	4,616.91		4,616.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16.91	4,616.91		4,616.9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616.91	4,616.91		4,616.91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616.91	4,616.91		4,616.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6,228.2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3,690.36 万元，下降 79.18%。主要原因是城乡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6,228.2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228.28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6,228.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11.38 万元，占 25.87%；项目支出 4,616.91 万元，占 74.1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228.2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3,690.36 万元，下降 79.18%。主要原因是城乡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11.38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25.87%。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增加 249.89 万元，增长 18.35%。主要原因是创文、防疫等工作量增加、工资基数调整。

（二）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11.3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611.38 万元，占 10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

（三）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611.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11.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201（类）03（款）99（项）。年初预算为 1,611.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11.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11.3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70.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 441.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租赁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61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燃油费用。

2021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量。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616.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16.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城乡社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及安置小区管理费。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441.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1.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按照《中共许昌市委 许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许发〔2021〕13 号）文件要求，

对本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2021年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20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03 万元；支出项目 2 个，支出金额 650 万元。开展项目绩效自评项目 2 个，自评金额 650 万元；纳入重点绩效评价 0 个，评价金额 0 万元。

（二）部门（单位）整体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按照《许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许财效）〔2021〕1 号）等文件精神，我单位对本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进行了自评。一是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情况：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4.3 分。二是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我单位共有 2 个项目批复了绩效目标。

基于项目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对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进行自评，绩效自评平均得分为 91.6 分。其中：2 个项目评价等级为“优”、0 个项目评价等级为“良”、0 个项目评价等级为“中”、0 个项目评价等级为“差”。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选取 0 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评价得分：0 分。2021 年度我单位没有开展重点绩效评价的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